

健康告知

询问事项

请如实告知下列内容,如以下投保告知项目中有任意一项选择为“是”者,本投保申请将被提交人工核保。

1、近五年内被保险人是否接受过手术治疗或住院治疗(包括疗养院、康复医院等医疗机构)?

2、被保险人是否曾经患有、正在患有、被怀疑患有以下一种或几种疾病?

恶性肿瘤、心肌梗塞、肿瘤、囊肿、赘生物、慢性肝炎、胰腺疾病、糖尿病、肾上腺疾病、脊髓病变;上述未提及的疾病或症状。

3、被保险人有无身体残障,包括智能障碍,四肢、手指、足趾、脊柱、胸廓、五官的畸形、残缺或功能障碍;失明、聋哑、跛行或小儿麻痹后遗症;言语、咀嚼、听力、视力、嗅觉的功能障碍或中枢神经系统机能障碍等?

4、被保险人是否从事危险职业(详见注释栏)或在工作中接触危险物(放射性物质、化学物质、有毒物质等)?

5、被保险人是否存在以下任一情形(两周岁及以下儿童适用):

a. 出生时体重大于4.3公斤或者小于2.3公斤?

b. 存在早产、难产、过期产等情况?

c. 患新生儿病理性黄疸、畸形、发育迟缓、惊厥、抽搐、脑瘫、智能障碍、先天及遗传性疾病?

6、 被保险人是否已怀孕且超过28周？（成年女性适用）

7、 被保险人是否曾经在投保人身保险或人身保险保单复效时被延期、拒保、加费或附加特别约定？

注释:危险职业种类

营业用摩托车、三轮车驾驶员、沿海养殖捕鱼作业人员、海上作业人员、航运业人员、航道航务施工工人、森林砍伐业工人、木材加工业工人、坑道内/井下作业工人、采砂（石）业工人、水泥业生产制造工人、陆上油矿开采业工人、土石方施工作业工人、铁路铺设工人、造修船业工人、高炉炉前工人、森林防火人员、矿工、硫酸/盐酸/硝酸制造工人、纯碱/烧碱等制造工人、石棉制品生产工人、救难船员、防毒防化防核抢险人员、高空作业人员、烟囱清洁工、潜水人员、爆破人员、火药爆竹制造及处理人员、战地记者、武打和特技演员、驯兽师、有关高压电之工作人员、特种兵、前线军人、防暴缉毒警察。